

证券代码：831744

证券简称：万信达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## 深圳市万信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4月26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25层大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年4月15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高敏化女士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监事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规、法律的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#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深圳市万信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
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

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要求，公司董事会编制了《2019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深圳市万信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要求，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已经由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深圳市万信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要求，参照公司 2019 年运营情况，结合公司 2020 年度经营和投资计划，拟定《2020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深圳市万信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2019 年度，公司监事会认真履行职责，实施有效监督，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。根据《深圳市万信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拟定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。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了《深圳市万信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》的公告。（公告编号：【2020-009】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《深圳市万信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》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公司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。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了《深圳市万信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公告。（公告编号：【2020-010】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《深圳市万信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会议事规则》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公司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。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了《深圳市万信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公告。（公告编号：【2020-012】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自受聘担任公司审计机构以来，遵守注

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，勤勉尽责地履行应尽的 责任和义务，为公司出具的各期审计报告客观、公正地反映了公司各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对公司的财务规范运作、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执行起到了重要的指导作用，公司拟继续聘请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一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对外报出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的 2019 年度公司财务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对外报出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的 2019 年度公司财务报告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《深圳市万信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监事会

2020年4月28日